

# 互助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

##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县委、县政府统一部署安排，互助县供销联社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将其视为提升工作透明度、增强公信力的重要途径。现将我社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1. 公开内容：县供销联社主动公开与供销社发展相关的政策法规、工作动态、项目进展、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。包括农资配送、直播带货、基层社建设等多个方面，让公众全面了解供销社的工作进展和成效。

2. 公开方式：县供销联社通过微信公众号发送公开动态 35 条，主动公开发布供销信息共计 25 条。通过公开信息能够确保公众及时获取所需信息我社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上级工作部署要求，落实主体责任、明确工作任务、强化制度措施，确保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展开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对于公众提出的政务信息公开申请，县联社通常会依法依规进行办理，对于不予公开的信息，会明确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。同时，县联社高度注重提高依申请公开的办理效率和答复质量，以更好地保障公众的知情权。2025 年，县联社无依申请公开件，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工作产生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**一是坚持严格发布，严格遵循信息依法公开、内容规范、信息准确、发布及时、保密信息不公开的原则。二是严格审核审查，严格内容审核、时效性审核、同一性审核和保密审查。三是严格发布程序，按照整理草拟、审核审查、页面检查，确保发布信息质量。

**（四）监督保障情况。**为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有效实施，我们注重建立和加强监督保障工作。首先，建立健全监督机制，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监督和检查；其次，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，对于公众反映的问题和建议会及时进行处理和回应。同时，还加强宣传教育工作，提高公众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和参与度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，公开传递信息不够及时，也缺乏明确的行动计划和执行手段。二是社会监督力度不够，社会监督机制不健全，监督者数量不足或力度不够，监督机制不完善，缺乏与公众互助平台，问题难以及时发现和解决。三是主动公开效率不高，数据不够完善，透明化程度不够准确，办理效率有待提高。

(二) 改进措施。一是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制度，明确政务公开工作的职责、权限和必要程序，确保信息能够依法依规及时、全面地公开。同时，探索新的政务公开模式，运用信息技术手段提高政务公开的全面性和实效性。二是加强监督和评估机制，建立和完善监督和评估机制，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 and 评估，及时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并提出相关改进意见。三是持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效率，不断完善信息公开透明化、公开化，更好地服务于人民群众。同时，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评估力度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有效实施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互助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

2026年1月21日